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控制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诚信、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积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2016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本人由于个人任职及国家相关政策原因于 2016 年 2 月 16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鉴于本人辞职后，公司独立董事中将缺少会计专业人士，故在公司补选新的会计专业独立董事之前，本人一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至 2016 年 5 月 13 日。在此期间，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阅相关会议材料，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在 2016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故 2016 年度我未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1、2016 年度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陈建林	5	2	3	0	0	否

2、2016 年度列席股东会情况

本年度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1	1	0

2016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议，并提出合理的建议，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一) 2016 年 1 月 5 日,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本人发表了《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 2016 年 1 月 27 日,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本人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 2016 年 4 月 24 日,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本人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继续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 2016 年 4 月 27 日,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本人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等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日常工作情况

2016 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现场了解,并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和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展能够做到及时了解和掌握。对于需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如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情况,本人详实听取相关人员汇报,及时了解可能产生的风险,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有力地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在公司 2016 年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向公司管理层了解网络游戏及汽车部件业务各自发展情况,对公司经营生产状况予以关注,并与审计会计师面对面沟通审计情况,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提交审计报告,保证了公司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年报。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 公司信息披露情况。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二) 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对于每一个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进行认真的审核,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询问,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的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深交所下发的相关文件,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以加强和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

五、任职董事会各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同时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在 2016 年主要履行了以下职责:

（一）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主持召开了 2 次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内审部提交的内部审计报告、内部审计工作计划以及关于 2015 年年报、2016 年 1 季报相关内审报告。本人认真审核了公司定期报告，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要求开展工作，报告期内参加了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对 2015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及薪酬作了评价与核定。

六、其他事项

2016 年度，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没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也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七、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郑国坚 电子邮箱：zhenggj2@mail.sysu.edu.cn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郑国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四日